

# 江门市人大常委会

## 江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召开江门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的决定

(2023年2月9日江门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 
第十二次会议通过)

江门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：江门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2月16日（星期四）在江门召开。会议建议议程：1. 听取和审议江门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及民生实事项目的说明；2. 审查和批准江门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及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；3. 审查江门市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及2023年预算草案，批准江门市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及市本级2023年预算；4. 听取和审议江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；5. 听取和审议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；6. 听取和审议江门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；7. 票决江门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民生实事项目；

8. 其他。

如遇特殊情况，大会召开时间需调整，市人大常委会授权主任会议决定后向社会公布。